

证券代码：300126

证券简称：锐奇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20

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锐奇股份	股票代码	300126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徐秀兰		
电话	021-57825832		
办公地址	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新茸路 5 号		
电子信箱	300126@china-ken.com	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207,456,582.41	340,135,490.65	-39.0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,039,862.38	12,595,877.83	-36.1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7,193,615.72	12,210,362.40	-41.09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27,719,129.52	-21,548,291.96	-28.64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3	0.04	-25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3	0.04	-25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0.73%	1.19%	-0.46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301,446,103.02	1,423,464,796.08	-8.5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100,647,730.69	1,109,711,045.35	-0.82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8,273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吴明厅	境内自然人	26.65%	81,000,000	60,750,000		
上海瑞浦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14.17%	43,072,128	32,304,096		
吴晓婷	境内自然人	3.95%	12,000,000	0		
应媛琳	境内自然人	3.92%	11,900,000	0		
应业火	境内自然人	3.13%	9,500,000	0		
胡玉兰	境内自然人	2.18%	6,621,000	0		
吴晓依	境内自然人	0.92%	2,800,000	0		
王正东	境内自然人	0.62%	1,885,500	0		
李胜军	境内自然人	0.37%	1,121,000	0		
沈群伟	境内自然人	0.33%	999,100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吴明厅与应媛琳为夫妻关系，吴晓依、吴晓婷为吴明厅和应媛琳之女，应业火为应媛琳之父，瑞浦投资为吴明厅控制的公司。	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股东王正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，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,885,5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1,885,500 股。 股东李胜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,016,100 股，通过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4,9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1,121,000 股。					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是 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1、利润分配实施情况

2022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：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03,957,600 股为基数，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1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,039,576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2022 年 6 月 27 日，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

2022 年 8 月 18 日，本方案实施完毕。

法定代表人：吴明厅_____

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08 月 23 日